

泓德裕泽纯债一年定期开放债券型 证券投资基金 清算报告

基金管理人：泓德基金管理有限公司

基金托管人：中国工商银行股份有限公司

报告公告日期：2022年7月4日

目录

1 重要提示	1
2 基金概况	2
3 基金运作情况说明	3
4 基金最后运作日财务会计报告（经审计）	4
5 清算事项说明	6
6 备查文件目录	9

1 重要提示

泓德裕泽纯债一年定期开放债券型证券投资基金（以下简称“本基金”或“泓德裕泽一年定开债券”）经中国证监会证监许可[2016]791号文准予注册，于2017年5月24日成立并正式运作。本基金的基金管理人为泓德基金管理有限公司（以下简称“泓德基金”或“基金管理人”），基金托管人为中国工商银行股份有限公司（以下简称“工商银行”）。

根据《中华人民共和国证券投资基金法》、《公开募集证券投资基金运作管理办法》、《公开募集证券投资基金信息披露管理办法》（以下简称“《信息披露办法》”）、《泓德裕泽纯债一年定期开放债券型证券投资基金基金合同》（以下简称“《基金合同》”或“基金合同”）的有关规定，本基金已触发《基金合同》中约定的基金合同终止条款。根据《基金合同》的约定，本基金应当进行基金财产清算程序并终止基金合同，无需召开基金份额持有人大会。

本基金基金财产清算及基金合同终止安排详见2022年5月31日刊登在中国证监会规定媒介及基金管理人网站上的《泓德基金管理有限公司关于泓德裕泽纯债一年定期开放债券型证券投资基金基金合同终止及基金财产清算的公告》。

本基金的最后运作日为2022年5月30日，并自2022年5月31日起进入清算期，由基金管理人泓德基金、基金托管人工商银行、普华永道中天会计师事务所（特殊普通合伙）和上海市通力律师事务所组成基金财产清算小组履行基金财产清算程序，并由普华永道中天会计师事务所（特殊普通合伙）对清算报告进行审计，上海市通力律师事务所对清算报告出具法律意见。

2 基金概况

基金名称	泓德裕泽纯债一年定期开放债券型证券投资基金
基金简称	泓德裕泽一年定开债券
基金主代码	002740
基金运作方式	契约型、定期开放式，本基金以定期开放的方式运作，即采用封闭运作和开放运作交替循环的方式
基金投资目标	本基金在保持资产流动性以及有效控制风险的基础上，通过积极主动的投资管理，力争为持有人带来超越业绩比较基准的投资回报。
业绩比较基准	同期中国人民银行公布的一年期定期存款基准利率（税后）+1%
风险收益特征	本基金为债券型基金，属证券投资基金中的较低风险品种，预期风险与预期收益高于货币市场基金，低于混合型基金和股票型基金。
基金合同生效日	2017年5月24日
基金管理人	泓德基金管理有限公司
基金托管人	中国工商银行股份有限公司

3 基金运作情况说明

本基金经中国证券监督管理委员会（以下简称“中国证监会”）证监许可[2016]791号《关于准予泓德裕泽纯债一年定期开放债券型证券投资基金注册的批复》准予注册，由泓德基金管理有限公司依照法律法规、基金合同等规定于2017年3月27日至2017年5月19日向社会公开发行人募集，基金合同于2017年5月24日正式生效，募集规模为420,544,206.25份基金份额。

自2017年5月24日至2022年5月30日期间，本基金按基金合同正常运作。

根据《基金合同》“第五部分 基金备案”中“三、基金存续期内的基金份额持有人数量和资产规模”的约定：

“基金合同生效后发生以下任何一种情形时，本基金将根据基金合同第十九部分的约定进行基金财产清算并终止：

(1) 基金合同生效后，连续60个工作日出现基金资产净值低于5000万元。

(2) 基金合同生效后，任一开放期最后一日日终，基金份额持有人数量少于200人。

(3) 基金合同生效后，任一开放期最后一日日终，加上当日有效申购申请金额及基金转换中转入申请金额扣除有效赎回申请金额及基金转换中转出申请金额后的基金资产净值低于5000万元。

由上述情形导致基金合同终止，无需召开基金份额持有人大会，但应依照《信息披露办法》的有关规定在规定媒介上公告。”

本基金截至第五个开放期的最后一日日终（即2022年5月30日），加上当日有效申购申请金额及基金转换中转入申请金额扣除有效赎回申请金额及基金转换中转出申请金额后的基金资产净值低于5000万元，本基金出现触发《基金合同》终止的上述情形。根据《基金合同》的约定，本基金应当进行基金财产清算程序并终止基金合同，无需召开基金份额持有人大会。本基金的最后运作日为2022年5月30日，并自2022年5月31日起进入清算期。

4 基金最后运作日财务会计报告（经审计）

4.1 基金最后运作日资产负债表

会计主体：泓德裕泽纯债一年定期开放债券型证券投资基金

报告截止日：2022年5月30日（基金最后运作日）

单位：人民币元

资产	最后运作日 2022年5月30日
资产：	
银行存款	502,811,971.11
结算备付金	150,731.48
存出保证金	16,026.96
资产总计	502,978,729.55
负债和所有者权益	最后运作日 2022年5月30日
负债：	
应付赎回款	488,128,932.31
应付管理人报酬	264,221.03
应付托管费	63,413.07
应付销售服务费	1,818.20
应交税费	64,866.85
其他负债	292,700.23
负债合计	488,815,951.69
所有者权益：	
实收基金	14,349,828.80
未分配利润	-187,050.94
所有者权益合计	14,162,777.86
负债和所有者权益总计	502,978,729.55

注：报告截止日2022年5月30日（基金最后运作日），基金份额总额

14,349,828.80 份，其中 A 类基金份额总额为 12,133,344.34 份，基金份额净值为 0.9870 元；C 类基金份额总额为 2,216,484.46 份，基金份额净值为 0.9867 元。2022 年 5 月 30 日，基金发生赎回共计 11,342,255.85 份，其中 A 类基金份额 10,893,659.19 份，C 类基金份额 448,596.66 份；发生转出 99.97 份，全部归属 A 类基金份额，以上均于 2022 年 5 月 31 日确认。

5 清算事项说明

本基金的本次清算期间为自 2022 年 5 月 31 日至 2022 年 6 月 1 日止。基金财产清算小组对本基金的资产、负债进行清算，全部清算工作按清算原则和清算手续进行。具体清算情况如下：

5.1 清算费用

清算费用是指基金财产清算小组在进行基金清算过程中发生的所有合理费用。按照《基金合同》的规定，清算费用由基金财产清算小组优先从基金财产中支付。

5.2 资产处置情况

本基金最后运作日的银行存款为人民币 502,811,971.11 元，为基金托管人负责保管的活期存款和应计利息。银行存款应计利息为人民币 55,587.18 元，于 2022 年 6 月 21 日收回。

本基金最后运作日结算备付金为人民币 150,731.48 元，为存放于中国证券登记结算有限责任公司的结算备付金和应计利息。中国证券登记结算有限责任公司每月初第 2 个工作日对结算备付金进行调整，结算备付金款项于 2022 年 6 月 2 日调整，于 2022 年 7 月 4 日收回并划入托管账户，结算备付金应计利息于 2022 年 6 月 21 日收回。

本基金最后运作日存出保证金为人民币 16,026.96 元，为存放于中国证券登记结算有限责任公司的存出保证金和应计利息。中国证券登记结算有限责任公司每月初第 2 个工作日对存出保证金进行调整，存出保证金款项于 2022 年 6 月 2 日收回并划入托管账户，存出保证金应计利息于 2022 年 6 月 21 日收回。

5.3 负债清偿情况

本基金最后运作日应付赎回款为人民币 488,128,932.31 元，该款项中人民币 390,373,867.88 元于 2022 年 5 月 31 日支付，人民币 97,755,064.43 元于 2022 年 6 月 1 日支付。

本基金最后运作日应付管理人报酬为人民币 264,221.03 元，该款项于 2022

年6月2日支付。

本基金最后运作日应付托管费为人民币63,413.07元，该款项于2022年6月2日支付。

本基金最后运作日应付销售服务费为人民币1,818.20元，该款项于2022年6月2日支付。

本基金最后运作日应交税费为人民币64,866.85元，该款项于2022年6月6日支付。

本基金最后运作日其他负债为人民币292,700.23元，为预提审计费、预提信息披露费、预计上清所账户维护费及查询费、预提中债登账户维护费、预提汇划费和应付交易费用。其中，预提审计费为人民币101,589.00元，预提信息披露费为人民币169,315.50元，上述款项于收到账单后支付；预提上清所账户维护费为人民币4,500.00元、查询费为人民币300.00元，预提中债登账户维护费为人民币4,500.00元，上述款项具体金额以账单为准，于收到账单后支付；预提汇划费为人民币1,100.00元，实际金额以发生额为准；应付交易费用为人民币11,395.73元，为银行间结算手续费、银行间交易手续费。其中，银行间结算手续费为人民币8,300.00元，银行间交易手续费为人民币3,095.73元，上述款项具体金额以账单为准，于收到账单后支付。

5.4 清算期间的损益情况

单位：人民币元

项目	2022年5月31日至2022年6月1日 (清算期间)
一、清算收益	1,274.40
1. 利息收入	1,274.40
2. 投资收益	-
3. 公允价值变动损益	-
4. 其他收入	-
二、清算费用	-
1. 交易费用	-

2. 其他费用	-
三、清算收益（损失）总额	1,274.40
减：所得税费用	-
四、清算净收益（损失）	1,274.40

注：利息收入系以当前适用的利率预估计提的自2022年5月31日至2022年6月1日止银行存款、结算备付金、存出保证金的利息。

5.5 截至本次清算期结束日的剩余财产情况及剩余财产分配安排

单位：人民币元

项目	金额
一、最后运作日2022年5月30日基金净资产	14,162,777.86
加：清算期间（2022年5月31日至2022年6月1日）净收益	1,274.40
减：清算期间赎回款/转出款	11,194,770.60
二、2022年6月1日（清算结束日）基金净资产	2,969,254.66

截至本次清算期结束日2022年6月1日，本基金剩余财产为人民币2,969,254.66元。自本次清算期结束日次日2022年6月2日至清算款项支付日前一日的利息收入归基金份额持有人所有，该部分利息收入将由基金管理人以自有资金先行垫付，实际结息金额与垫付金额的尾差由基金管理人承担，基金管理人垫付资金到账日起孳生的利息归基金管理人所有。

本清算报告已经基金托管人复核，将与会计师事务所出具的清算审计报告、律师事务所出具的法律意见书一并报中国证监会备案后向基金份额持有人公告。清算报告公告后，基金管理人将遵照法律法规、基金合同等规定及时分配。

6 备查文件目录

6.1 备查文件目录

6.1.1 泓德裕泽纯债一年定期开放债券型证券投资基金清算财务报表及审计报告

6.1.2 泓德裕泽纯债一年定期开放债券型证券投资基金资产清算的法律意见书

6.2 存放地点

基金管理人、基金托管人处

6.3 查阅方式

投资者可在营业时间免费查阅，也可按工本费购买复印件。

投资者对本报告书如有疑问，可咨询本基金管理人泓德基金管理有限公司。

泓德基金管理有限公司客服电话：4009-100-888。

泓德裕泽纯债一年定期开放债券型证券投资基金基金财产清算小组

二〇二二年七月四日